# 小学生水上交通安全知识手抄报（含5篇）

来源：网络 作者：心旷神怡 更新时间：2024-08-01

*第一篇：小学生水上交通安全知识手抄报小学生水上交通安全知识手抄报说起交通安全大家都不陌生，张口就来陆地交通规则:红灯停绿灯行、不能超载、酒驾……但是水上的交通安全相信就没有几个人知道了，这还得从我暑假时去海边乘船之旅开始说起。今年暑假爸爸...*

**第一篇：小学生水上交通安全知识手抄报**

小学生水上交通安全知识手抄报

说起交通安全大家都不陌生，张口就来陆地交通规则:红灯停绿灯行、不能超载、酒驾……但是水上的交通安全相信就没有几个人知道了，这还得从我暑假时去海边乘船之旅开始说起。

今年暑假爸爸妈妈带我去了盼望已久的海边玩耍，我最期待的就是乘船啦!想象自己在一望无际的大海上乘风破浪，我就跃跃欲试起来。

终于到了大海，这是我第一次来到大海，它就如我想象中一样的广阔无垠，而且深沉辽阔，很快我们就来到了岸边停靠的大船上，暑假期间人流量特别多，以至于在上船时都要排队，那时候，码头很挤很挤，都要排一个“长龙队伍”，等待的时间总是漫长的。这时，就听一些人说:“可以去坐那种小渔船，说不定还更快呢!”我听了，提议爸爸妈妈带我去坐那种“更快的”船。爸爸却牵住了我，叮嘱我:“坐船和坐车一样，也要注意安全!”随着爸爸的手势指到售票口旁边一块白色小板，上面写着‘杜绝三无船舶，营造安全渡运’，所以，我们不能乘坐那些超载和客货混装的船，不安全。”

我点了点头，明白爸爸说的话，不管是陆地上的交通还是水上交通，我们都要遵守规章制度。

爸爸竖起大拇指表扬道:“对啦!”在谈笑间，臂章上写着“中国海事”的两名穿制服的叔叔走过来，认真检查了我们的救生衣穿戴情况。海事叔叔再一次跟大家强调安全事项:一是上下船时，必须等船靠稳、待工作人员安置好，才可以行动;二是上下船不要拥挤，不能随意攀爬船杆，以免发生落水事故。三是帆船航行时，不要在船上嬉闹，不要靠船边拍照，观景时不要一窝蜂地靠向一侧，以防船体倾斜，发生危险。四是要遵从工作人员指挥，不能随心所欲。

认真听完，我的帆船之旅即将开启啦。我看着帆船随着海浪起伏前行，海浪就像在与帆船玩游戏，你追我赶，发出嘻嘻的笑声，船上的人也都乐开了花。碧海蓝天，海上白帆点点。大家开始争先恐后地拍下这一天然美景。

**第二篇：水上交通安全知识**

轮船给我们带来很多方便，利用它我们可以去领略大江大海的壮阔。日常生活中，人们集体外出活动，有时兔不了乘坐船只。船行水中，本身具有一定的危险性。

一、乘船应注意的安全事项

乘船时要注意安全，不要把危险物品、禁运物品带上船。

不要乘坐无证船、人货混装船以及其他简陋船只。

遇到大风大雨等恶劣天气，最好不要冒险乘坐渡船或其他小型船只。

集体乘船，要听从指挥。上下船时，要排队有序地进行，不要争先恐后，以免落水、挤伤、压伤或造成船舶倾斜，甚至引起翻船。

船舶浮于水面靠的是水的浮力，其受载有一定的限度，如果超过了限度，船行时就会有沉没的危险。所以，同学们乘船时一定注意，不要坐超载船只。

船靠、离码头或驶过风景区时，不要聚集在船的一侧，以防船倾斜翻沉。遇到紧急情况，要听从船上工作人员的指挥，不要自作主张跳船。

上船后要留心通往甲板的最近通道和摆放救生衣的位置。

这样，如果发生意外事故，就可以争取时间。在船上要保持安静，不要吵闹，要仔细听清服务员的要求。

在联运线上旅行的人要注意按指定日期、时间向中转港、站、码头办理换乘手续，以免漏乘。

乘船时，自己一个人不要到甲板上去，大人在旁边时也要注意抓牢扶手，以免掉入水中。

船上的许多设备，直接影响船舶的安全行驶，特别是一些救生消防措施，它们存放的位置有一定的规范，不能随意挪动。

二、翻船后的自救方法

当遇到风浪袭击时，不要慌乱，要保持镇静，不要站起来或倾向船的一侧，要在船舱内分散坐好，使船保持平衡。若水进入船内，要全力以赴将水排出去。

如果发生翻船事故，要懂得木制船只一般是不会下沉的。人被抛入水中，应该立即抓住船舷并设法爬到翻扣的船底上。在离岸边较远时，最好的办法是等待求助。

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成的船翻了以后会下沉。但有时船翻后，因船舱中有大量空气，能使船漂浮在水面上，这时不要再将船正过来，要尽量使其保持平衡，避免空气跑掉，并设法抓住翻扣的船只，以等待救助，这也是一种自救的办法。

海上遇到事故需弃船避难时，首先要对浮舟进行检查，清点好带到浮舟上去的备用品，将火柴、打火机、指南针、手表等装入塑料袋中，避免被海水打湿。根据一般原则，在最初24小时内应该避免喝水、吃饭，培养自己节食的耐力。长期在海上随风漂流时，容易生水疽、皮炎和眼球炎症等。此刻，不要将水疽弄破，最好消毒后待其自然干燥。对于皮炎和眼球炎症，要避免阳光直射。坐在浮舟上时间过长，会感到不舒服，所以坐久时要活动活动手脚，使臂时和肩膀的关节、腿部的肌肉得以放松。同时，应注意保暖，不要被海水打湿身体。

三、救生衣的使用方法

两手穿进去，将其披在肩上；

将胸部的带子扎紧；

将腰部的带子绕一圈后再扎紧；

将领子上的带子系在脖子上。

四、救生衣的自制

在水中漂浮时，如果没有现成的浮袋或救生衣，应该利用穿在身上的衣服做浮袋或救生衣。可以使用的有：大帽子、塑料包袱皮、雨衣、衬衣、化纤或棉麻的带筒袖的上衣等，甚至可以将高筒靴倒过来使用。但应注意不要将衣服全部脱掉，以保持正常的体温，具体方法为：要在踩水的状态下，进行如下活动，用皮带、领带或手帕将衣服的两个手腕部分或裤子的裤脚部分紧紧扎住，然后将衣服从后往前猛地一甩，使其充气。为了不让空气漏掉，用手抓住衣服下部，或者用腿夹住，然后将它连接在皮带上，使它朝上漂浮。如果用裤子做浮袋，将身子卧在浮袋上，采用蛙泳是比较省力的；如果穿着裙子，不要把它脱下来，要使裙子下摆漂到水面上，并尽力使其内侧充气。

五、水上遇难时信号工具的作用

在江河或海上遇险后，有效地利用各种信号工具，发出求救信号，会加大得救的可能性。

反射光。利用铁或闪光的金属物，将阳光反射到目标物上去。如果阳光强烈，反射光可达15公里左右，而且从高处更容易发现。

信号筒。信号筒有白天和晚上用两种。白天用的信号筒会发出红色烟雾，晚上用的会发出红色的光柱，燃烧时间约1～1、5分钟。夜间在20公里外都能看到，白天在10公里内才能看到。

防水电筒。这是一种小型的手电筒，可以在夜间发出信号，但最多只能照射2公里左右。

自制信号旗。将布绕在长棒的顶端作为信号旗使用。

海上救生灯。海上救生灯点着后靠海水来发光，将其浸入海水可连续发光15小时，在2公里远的地方就可以发现，该工具寿命为3年。

铝制尼龙布。铝制尼龙布的反光性强，从远处就能发现，而且也容易被雷达所发现。

六、不会游泳者落水后的自救

遇到这种情况时，下沉前拼命吸一口气是极其重要的，也是能否生存的关键。往下沉时，要保持镇静，紧闭嘴唇、咬紧牙齿憋住气，不要在水中拼命挣扎，应仰起头，使身体倾斜，保持这种姿态，就可以慢慢浮上水面。浮上水面后，不要将手举出水面，要放在水面下划水，使头部保持在水面以上，以便呼吸空气。如有可能，应脱掉鞋子和重衣服，寻找漂浮物并牢牢抓住。这时，应向岸边的行人呼救，并自行有规律地划水，慢慢向岸边游动。

七、游船遇险安全撤离的方法

如果你乘船时遇险了，要在短时间内奔到通向甲板的最近出口，尽快跑到甲板上。如果不得不离船时，一定要穿好救生衣，跳水时尽量选择较低的位置，同时要避开水面上的漂浮物，从船的上风舷跳下。如果船左右倾斜则应从船首或船尾跳下。跳到水中应采取最好的姿势，双脚并拢屈到胸前，两时紧贴身旁，交叉放在救生衣上，使头颈露出水面。这样做对保持体温很重要。

**第三篇：水上交通安全知识[范文模版]**

睢县地方海事所 开展水上交通安全教育活动

根据交通运输部、教育部联合开展水上交通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的文件精神，为深入普及水上交通安全知识，根据商丘市地方海事局统一部署，睢县地方海事所作为牵头单位，联合县团委、县教体局、县水上义务救援队，走进县、乡中小学举行“兰舟行·2024水上交通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使全县中小学生受到了深刻的教育，增强了学生水上交通安全意识和防范能力，现将开展的活动情况小结如下：

一、开展水上交通安全知识宣讲活动，增强防范意识。利用课余活动的时间，海事执法队员向全校师生进行水上交通安全教育动员，并对全校学生进行了一次水上交通安全知识讲座，讲座从乘船要注意的安全事项和翻船后如何自救的方法、如何应急处理等方面进行了详细的讲解，并告诫学生们不能在湖里玩耍游泳，在大人的陪同下才能到游泳池游泳，遇到溺水事件第一时间大声呼救来往群众，切勿自行下水救助，在出门旅游搭乘游船时要自觉穿着救生衣等。

二、采取丰富多彩的形式对学生进行水上交通安全教育

1、每次活动结束后，海事执法队员向学校赠送《小学生水上交通安全教育读本》以及各类水上交通安全宣传品，号召全体师生积极行动，自觉了解水上交通安全常识，自觉规范自己的水上交通出行行为。

2、现场演示穿戴救生衣、救生圈的正确方式，并组织学生进行了救生衣穿着比赛，加深了同学们对于救生衣穿戴技巧和要领的理解。

3、重点时段、重点区域现场宣传

海事执法队员每天不定时进行区域性巡查，针对重点时段水上游玩群众较多区域，加强现场水上知识宣传，始终坚持发防安全宣传册，现场讲解水上游玩注意事项，得到了群众的一致好评。截止目前，全县中小学生没有发生一起溺亡事件。

今年自4月份以来，我们联合县团委和水上义务救援队已开展水上交通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10余场，受教育学生达一万余名，发放宣传品、宣传册1.5万余份。我们将以此次活动为契机，向全县中小学生宣传普及水上交通安全知识，提高在校学生的水上安全意识，增强水上求生技能，防止和减少学生水上交通意外伤害、溺水等事故的发生，真正达到教育一个学生、影响一个家庭、带动整个社会的目的。

**第四篇：水上交通安全知识宣传材料**

水上交通安全知识宣传材料

1、不乘坐客船，渡船以外的船只，不乘坐无证船只。

2、不乘坐超载船只和客货混装的船

3、上下船要排队按次序进行，不拥挤争抢，以免造成挤伤落水

4、天气恶劣时（如大风，大浪，浓雾）尽量避免坐船。

5、不在船头甲板等处打闹，追逐，以防落水，不拥挤在船的一侧，以防船只倾斜，发生危险。

6、不落动船上的设备，以免影响航行。

7、夜间航行，不要用手电向水面，岸边乱照，以免引起误会或使驾驶员产生错觉发生危险。

8、一旦发生意外，要保持镇静，听从有关人员指挥。

安溪县第十二中学2024年11月23日

**第五篇：水上交通安全知识100题**

水上交通安全知识100题

一、选择题（下列题目中只有一个正确答案，选错、多选不得分）

1、船舶所有人应当在\_\_\_\_\_\_\_时候，对其船舶的最低安全配员如何适用本规则附录相应标准予以陈述，并可以包括对减免配员的特殊说明？（A）A、在申请船舶国籍登记时 B、在申请船检登记时 C、交纳养河费之时

2、船舶所有人应当在《船舶最低安全配员证书》有效期截止前\_\_\_\_\_，凭原证书到船籍港的海事管理机构办理换发证书手续？（B）

A、半年以内 B、1年以内 C、三个月以内

3、《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签证管理规则》于\_\_\_\_开始施行？（B）A、1993年10月1日 B、2024年10月1日 C、2024年1月1日

4、船长和驾驶部船员所任职的船舶等级按什么划分？（B）A、按船舶功率划分 B、按船舶总吨位划分 C、按船舶载重吨位划分

5、一艘船舶能使用几个名称？（A）

A、只准使用一个名称 B、2个 C、视惯例而定

6、船舶国籍证书的有效期为几年？（C）A、3年 B、4年 C、5年

7、临时船舶国籍证书的有效期一般不超过几年？（A）A、1年 B、3年 C、5年

8、申请人应当在船舶抵达后多少小时内办理船舶签证？（B）A、12小时 B、24小时 C、36小时

9、短期定期船舶签证的有效期限最长不超过几个月？（A）A、3个月 B、4个月 C、5个月

10、定期船舶签证在全国范围内有效，有效期限为几个月？（C）A、3个月 B、6个月 C、12个月。

11、执行事故调查任务的人员不得少于几人？（B）A、一人 B、两人 C、三人

12、海事管理机构应当在内河交通事故调查、取证结束后几日内作出《事故调查结论》，并书面告知当事船舶、浮动设施的所有人或者经营人？（A）A、7日 B、15日 C、30日

13、设置或者撤销渡口，应当由哪个部门批准？（A）

A、应当经渡口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审批，县级人民政府审批前，应当征求当地海事管理机构的意见。

B、应当经当地海事管理机构审批，当地海事管理机构审批前，应当征求渡口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的意见。

C、应当由渡口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和当地海事管理机构共同审批，共同审批前，应当征求渡口所在地的村委会的意见。

14、水上交通事故应当按月度、进行统计，具体报送时间有哪些？（A）

A、月度统计期为上月26日至本月25日，于次月5日前上报；统计期为上年12月26日至本年12月25日，于次年1月20日前上报。B、月度统计期为上月24日至本月25日，于次月1日前上报；统计期为上年12月28日至本年12月28日，于次年1月1日前上报。

C、月度统计期为上月28日至本月28日，于次月5日前上报；统计期为上年12月28日至本年12月28日，于次年1月20日前上报。

15、《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事故调查处理规则》于哪一年开始施行？（A）

A、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B、自2024年2月1日起施行C、自2024年12月1日起施行

16、船舶在内河通航水域载运或者拖带超重、超长、超高、超宽、半潜的物体，必须在装船或者拖带＿＿报海事管理机构核定拟航行的航路、时间，并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保障船舶载运或者拖带安全。（A）

A、前24小时 B、前12小时 C、开航前

17、违反《水污染防治法》第四十条第三款的规定，船舶向水体倾倒船舶垃圾的，依照《水污染防治法》第四十六条和《水污染防治法实施细则》第三十九条第（五）项的规定，根据不同情节，可以给予船舶警告或者处以＿＿以下罚款。（B）A、3000元 B、2024 C、1000

18、违反《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第二十一条的规定，拒绝、阻挠海事管理机构进行有关环境噪声污染环境的现场检查，或者在被检查时弄虚作假的，依照《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第五十五条的规定，根据不同情节，给予＿＿的罚款。（C）A、1万元以下 B、警告或者处以5000万元以下 C、警告或者处以1万元以下

19、《许可证》的有效期由海事部门根据施工作业期限及水域环境的特点确定。《许可证》的有效期最长不得超过＿＿年。(C)A、一年 B、三年 C、五年

20、对停靠在港口的“三无”船舶，港监和渔政渔监部门应如何处置？（B）A、禁止其离港，并可对船主处以10000以下的罚款。

B、禁止其离港，予以没收，并可对船主处以船价２倍以下的罚款。C、禁止其离港，予以没收。

21、未经考试合格并取得适任证书或者其他适任证件的人员擅自从事船舶航行的，由海事管理机构责令其立即离岗，对直接责任人员处＿＿的罚款，并对聘用单位处1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A）

A、2024元以上2万元以下B、1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 C、2024元以上1万元以下

22、海事管理机构进行内河交通事故调查和取证，应当＿＿（C）A、公平、公正、全面、客观 B、全面、公正 C、全面、客观、公正。

23、《适任证书》申请人的年龄应当符合哪些条件？（B）

A、年龄已满20周岁且男性未满60周岁，女性未满55周岁；B、年龄已满18周岁且男性未满65周岁，女性未满60周岁；

C、年龄已满18周岁且男性未满60周岁，女性未满55周岁；

24、船长和驾驶部船员所任职的船舶等级按什么划分？（A）A、按船舶总吨位划分 B、按船舶净吨位划分 C、按船舶载重吨位划分

25、二、三等船舶按船舶总吨或者主推进动力装置总功率如何划分？（A）

A、二等船舶：600总吨以上至1600总吨以下或者441千瓦以上至1500千瓦以下；三等船舶：200总吨以上至600总吨以下或者147千瓦以上至441千瓦以下

B、二等船舶：600总吨以上至1700总吨以下或者443千瓦以上至1600千瓦以下；三等船舶：200总吨以上至600总吨以下或者147千瓦以上至443千瓦以下

C、二等船舶：600总吨以上至1600总吨以下或者443千瓦以上至1500千瓦以下；三等船舶：200总吨以上至800总吨以下或者147千瓦以上至443千瓦以下

26、船舶什么情况下可悬挂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航行？（C）A、在中国境内航行 B、在“航海日”当天 C、船舶经依法登记，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7、船舶未持有《乘客定额证书》是否不具备安全技术条件从事货物、旅客运输？（A）A、是 B、不是

28、三等船舶驾驶员、轮机员报考二等船舶二副、二管轮，属“升等考试” 的内容吗？ A、属于 B、不属于

29、船员适任证书的有效期为几个月？（A）A、36个月 B、60个月 C、24个月

30、《船舶安全检查记录簿》用完应在船上保存多长时间？（B）A、6个月 B、１年 C、1年半

二、判断题（用符号“√”或“×”进行判断）

1、“安全记录良好”是指最近12个月内未发生负有直接责任的大事故以上等级事故。（×）

2、轮机部船员所任职的船舶等级按船舶总吨位和主推进动力装置总功率划分，但拖轮船长和驾驶部船员所适用船舶等级按船舶主推进动力装置总功率划分。（×）

3、“理论考试”是指用书面或者电子形式，以理论知识、原理、概念为主要内容，对申请人的专业知识水平和分析、应用能力的测试。（√）

4、“船舶初级考试”是指船员参加各等级船舶职务的适任考试。（×）

5、“延伸航线（航区）考试”是指船长及驾驶部船员申请参加延伸或者扩大所持证书航线（航区）签注范围的适任考试。（√）

6、《内河船舶船员考试发证规则》于自2024年6月1日起施行。（√）

7、《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登记条例》于1994年6月2日国务院发布，自1995年1月1日起施行。（√）

8、船舶从申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之日起可悬挂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航行。（×）

9、临时船舶国籍证书和船舶国籍证书不完全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船舶共有情况发生变更时，船舶所有人应当持船舶国籍证书和有关船舶共有情况变更的证明文件，到船籍港船舶登记机关办理有关变更登记。（√）

11、船舶抵押合同变更时，抵押权人和抵押人应当持船舶所有权登记证书、船舶抵押权登记证书和船舶抵押合同变更的证明文件，到船籍港船舶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

12、《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海事行政处罚规定》于2024年12月7日颁布，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13、《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海事行政处罚规定》中所称适任证书或者其他适任证件包括船员适任证书、培训合格证、船员服务簿及其他适任证件。（√）

14、实施海事行政处罚，应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以及处罚与教育相结合的原则。（×）

15、从重给予海事行政处罚是指为起警示作用，海事部门对被处罚人实行罚款的海事行政处罚。（×）

16、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通航水域从事航行、停泊和作业以及与内河交通安全有关的活动，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17、内河交通安全管理应遵循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方便群众、依法管理的原则。（√）

18、在旅游、交通运输繁忙的湖泊、水库，在气候恶劣的季节，在法定或者传统节日、重大集会、集市、农忙、学生放学放假等交通高峰期间，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维护内河交通安全的组织、协调工作。（√）

19、海事管理机构在实施监督检查时，可以根据情况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有关规定的船舶，采取责令临时停航、驶向指定地点，禁止进港、离港，强制卸载、拆除动力装置、暂扣船舶、拍卖等保障通航安全的措施。（×）

20、内河通航水域是指由海事管理机构认定的可供船舶航行的江、河、湖泊、水库、运河等水域。（√）

21、浮动设施是指采用缆绳或者锚链等刚性固定方式系固并漂浮或者潜于水中的建筑、装置。（×）

22、《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于2024年8月1日起施行。（√）

23、乡镇船舶安全管理工作坚持两级管理，责任到人的方针。

（×）

24、在航道狭窄、弯曲和水流湍急的河段，危险品装卸、仓贮区域和其他禁止系泊区域，不得设置渡口。（√）

25、在渡口两岸应修建简易码头、踏阶、候渡室（棚）或其它方便乘客上下船的辅助设施。（√）

26、申请短期定期船舶签证取代航次船舶签证的情形，只有在固定水域范围内航行的船舶才可以取得。（×）

27、船舶因避风、候潮、补给等原因临时进港或者航经港区水域的，可以免于办理船舶签证。（√）

28、“三无”船舶是指无船名船号、无船检证书、无船籍港。（×）

29、内河交通事故按照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情况，分为小事故、一般事故、大事故、重大事故、特大事故、重特大事故。（×）30、海事管理机构在进行调查取证时，可以采用录音、录像、照相等法律、法规允许的调查手段。（√）

三、问答题

1、最低安全配员的原则是什么？

答：船舶最低安全配员标准应综合考虑船舶的种类、吨位、技术状况、主推进动力装置功率、航区、航程、航行时间、通航环境和船员值班、休息制度等因素。

2、“船舶实际操作考试” 的含义是什么？

答：是指通过相应船舶或者设备，结合现场实际情况，对申请人有关专业知识的运用，特别是综合运用和操作能力的技能测评。

3、申请适任考试者应当向发证机关提交哪些材料？

答：(一)《内河船舶船员适任证书申请表》；(二)近期直边正面5厘米免冠白底彩色照片4张；(三)居民身份证；(四)学历证明；(五)《内河船员体格检查表》；

（六）《船员服务簿》；(七)表明适任情况的相关材料。已持有《适任证书》的船员，还应当提交其《适任证书》。

4、船籍港船舶登记机关颁发的船舶所有权登记证书中，应当载明哪些事项？

答：(一)船舶名称、船舶呼号；(二)船籍港和登记号码、登记标志；(三)船舶所有人的名称、地址及其法定代表人的姓名；(四)船舶所有权的取得方式和取得日期；(五)船舶所有权登记日期；(六)船舶建造商名称、建造日期和建造地点；(七)船舶价值、船体材料和船舶主要技术数据；(八)船舶的曾用名、原船籍港以及原船舶登记的注销或者中止的日期；(九)船舶为数人共有的，还应当载明船舶共有人的共有情况；(十)船舶所有人不实际使用和控制船舶的，还应当载明光船承租人或者船舶经营人的名称、地址及其法定代表人的姓名；(十一)船舶已设定抵押权的，还应当载明船舶抵押权的设定情况。

5、对20总吨以上的船舶设定抵押权时，抵押权人和抵押人应当持哪些文件到船籍港船舶登记机关申请办理船舶抵押权登记？

答：(一)双方签定的书面申请书；(二)船舶所有权登记证书或者船舶建造合同；(三)船舶抵押合同。该船舶设定有其他抵押权的，还应当提供有关证明文件。船舶共有人就共有船舶设定抵押权时，还应当提供2/3以上份额或者约定份额的共有人的同意证明文件。

6、船舶抵押权登记，包括哪些主要事项？

答：(一)抵押权人和抵押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二)被抵押船舶的名称、国籍，船舶所有权登记证书的颁发机关和号码；(三)所担保的债权数额、利息率、受偿期限。船舶登记机关应当允许公众查询船舶抵押权的登记状况。

7、有哪些情形之一的，出租人、承租人应当办理光船租赁登记？

答：(一)中国籍船舶以光船条件出租给本国企业的；(二)中国企业以光船条件租进外国籍船舶的；(三)中国籍船舶以光船条件出租境外的。

8、船舶应当具有哪些标志？

答：(一)船首两舷和船尾标明船名；(二)船尾船名下方标明船籍港；(三)船名、船籍港下方标明汉语拼音；(四)船首和船尾两舷标明吃水标尺；(五)船舶中部两舷标明载重线。受船型或者尺寸限制不能在前款规定的位置标明标志的船舶，应当在船上显著位置标明船名和船籍港。

9、船舶变更船籍港时，船舶所有人应当持哪些文件到原船籍港申请办理船籍港变更登记？ 答：船舶国籍证书和变更证明文件；并将船舶有关登记档案转交新船籍港船舶登记机关，船舶所有人再到新船籍港船舶登记机关办理登记。

10、有哪些情形之一的，船籍港船舶登记机关可以视情节给予警告、根据船舶吨位处以本条例第五十条规定的罚款数额的50％直至没收船舶登记证书？

答：(一)在办理登记手续时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的；(二)隐瞒登记事实，造成重复登记的；(三)伪造、涂改船舶登记证书的。

11、“船舶”、“渔业船舶”、“公务船舶”含义是什么？ 答：(一)“船舶”系指各类机动、非机动船舶以及其他水上移动装置，但是船舶上装备的救生艇筏和长度小于5米的艇筏除外。(二)“渔业船舶”系指从事渔业生产的船舶以及属于水产系统为渔业生产服务的船舶。(三)“公务船舶”系指用于政府行政管理目的的船舶。

12、海事行政违法行为，包括哪些行为？

答：

（一）违反船舶、浮动设施所有人、经营人安全管理秩序的行为；

（二）违反船舶、浮动设施检验管理秩序的行为；

（三）违反船舶、浮动设施登记管理秩序的行为；

（四）违反船员管理秩序的行为；

（五）违反航行、停泊和作业管理秩序的行为；

（六）违反危险货物载运安全监督管理秩序的行为；

（七）违反通航安全保障管理秩序的行为；

（八）违反船舶、浮动设施遇险救助管理秩序的行为；

（九）违反内河交通事故调查处理秩序的行为；

（十）违反防治船舶污染水域监督管理秩序的行为。

13、海事行政违法行为的当事人有哪些情形之一的，可从轻或者减轻给予海事行政处罚？

答：

（一）主动消除或者减轻海事行政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

（二）受他人胁迫实施海事行政违法行为的；

（三）配合海事管理机构查处海事行政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

（四）其他依法从轻或者减轻行政处罚的情形。海事行政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得到纠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不予海事行政处罚。

14、海事行政违法行为的当事人有哪些情形之一的，应当从重给予海事行政处罚？ 答：

（一）海事行政违法行为造成严重后果或者情节恶劣；

（二）一年内因同一海事行政违法行为受过海事行政处罚；

（三）胁迫、诱骗他人实施海事行政违法行为；

（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从重给予海事行政处罚的其他情形。

15、未持有合格的检验证书，包括哪些情形？

答：

（一）未持有检验证书；

（二）检验证书过期失效；

（三）检验证书损毁、遗失但不按规定补办；

（四）检验证书所载内容与船舶实际状况不相符。

16、出具虚假证明，包括哪些情形？

答：

（一）未按照规定的条件、程序、项目，执行审图和现场检验，出具错审、漏审和错检、漏检情节严重的证书、检验报告、检验记录；

（二）出具与船舶的实际状况不符的证书、检验报告、检验记录；

（三）擅自降低检验技术标准出具证书、检验报告、检验记录；

（四）擅自扩大资质认可证书认可的范围出具证书、检验报告、检验记录；

（五）采取其他弄虚作假方式出具检验证书、检验报告、检验记录。

17、船舶、浮动设施未持有合格的登记证书，包括哪些情形？

答：

（一）未持有登记证书；

（二）登记证书过期失效；

（三）登记证书损毁、遗失但不按规定补办。

18、未按照规定向海事管理机构办理船舶进出港签证，包括哪些情形？

答：

（一）国内航行船舶未办理船舶进出港签证；

（二）国际航行船舶或者外国籍船舶未办理进出港岸手续；

（三）使用伪造、变造、买卖、租借、转让的船舶签证簿或者签证簿缺页或者交替使用两本以上船舶签证簿；

（四）办理进出港签证或者进出口岸手续时，未如实填报船舶载客、配员、货物装载等情况，或者未如实提供其他有关航行安全的情况；

（五）未按照规定提交《船舶安全检查记录簿》。

19、超载运输货物、超定额运输旅客，包括哪些情形？

答：

（一）超核定载重线载运货物；

（二）集装箱船装载超过核定箱数；

（三）滚装船装载超出检验证书核定的车辆数量；

（四）未经核准乘客定额载客航行；

（五）超乘客定额载运旅客。

20、乡（镇）人民政府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内河交通安全管理应履行哪些职责？ 答：乡（镇）人民政府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内河交通安全管理履行下列职责：

（一）建立、健全行政村和船主的船舶安全责任制；

（二）落实渡口船舶、船员、旅客定额的安全管理责任制；

（三）落实船舶水上交通安全管理的专门人员；

（四）督促船舶所有人、经营人和船员遵守有关内河交通安全的法律、法规和规章。

21、船舶具备什么条件，方可航行？

答：

（一）经海事管理机构认可的船舶检验机构依法检验并持有合格的船舶检验证书；

（二）经海事管理机构依法登记并持有船舶登记证书；

（三）配备符合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规定的船员；

（四）配备必要的航行资料。

22、在遇到什么情况下，海事管理机构可以根据情况采取限时航行、单航、封航等临时性限制、疏导交通的措施，并予公告？

答：

（一）恶劣天气；

（二）大范围水上施工作业；

（三）影响航行的水上交通事故；

（四）水上大型群众性活动或者体育比赛；

（五）对航行安全影响较大的其他情形。

23、在内河通航水域进行哪些可能影响通航安全的作业，应当在进行作业前向海事管理机构备案？

答：

（一）气象观测、测量、地质调查；

（二）航道日常养护；

（三）大面积清除水面垃圾；

（四）可能影响内河通航水域交通安全的其他行为。

24、渡口的设置应当具备哪些条件？

答：

（一）选址应当在水流平缓、水深足够、坡岸稳定、视野开阔、适宜船舶停靠的地点，并远离危险物品生产、堆放场所；

（二）具备货物装卸、旅客上下的安全设施；

（三）配备必要的救生设备和专门管理人员。

25、海事管理机构收到船舶、浮动设施遇险求救信号或者报告后应当做到哪些工作？ 答：必须立即组织力量救助遇险人员，同时向遇险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和上级海事管理机构报告。遇险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收到海事管理机构的报告后，应当对救助工作进行领导和协调，动员各方力量积极参与救助。

26、海事管理机构接到内河交通事故报告后应当做到哪些工作？

答：必须立即派员前往现场，进行调查和取证。海事管理机构进行内河交通事故调查和取证，应当全面、客观、公正。

27、在什么情况下海事管理机构必须加强安全巡查？

答：对内河交通密集区域、多发事故水域以及货物装卸、乘客上下比较集中的港口，对客渡船、滚装客船、高速客轮、旅游船和载运危险货物的船舶，28、什么是水上交通事故？

答：是指船舶、浮动设施在内河通航水域发生的碰撞、触碰、触礁、浪损、搁浅、火灾、爆炸、沉没等引起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的事件。

29、乡镇渡口的含义是什么？

答：是指乡镇集体、联户、承包户和个体户所设的，在江河、湖泊、水库等从事常年或季节性营运性质（包括义渡）的客货渡运。

30、施工作业者提出书面申请时，应填写《水上水下施工作业安全审核申请书》，并提供哪些有关资料？

答：(一)有关主管部门对该项目批准的文件；(二)与通航安全有关的技术资料及施工作业图纸；(三)安全及防污染措施计划书；(四)与施工作业有关的合同或协议书；(五)施工作业者的资质认证文书；(六)施工作业船舶的船舶证书和船员适任证书；(七)施工作业者是法人的，还应提供其法人资格证明文书或法人委托文书；(八)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有关资料。

31、什么是船舶签证？ 答：是指海事管理机构根据船舶或者其经营人的申请，经依法审查，对符合船舶签证条件的，准予其航行的行政许可行为。

32、船舶在哪些情形下，应当向海事管理机构申请航次船舶签证？

答：

（一）由港内驶出港外；

（二）由港外驶入港内；

（三）因作业需要在港内航行驶出港内泊位；

（四）因作业需要在港内航行驶入港内泊位；

（五）驶出船舶修造(厂)点、港外作业点、海上作业平台；

（六）驶入船舶修造(厂)点、港外作业点、海上作业平台。

33、船舶在哪些情形下，应当重新申请出港签证？

答：

（一）船长或者履行相应职责的船员发生变动；

（二）船舶结构、有关航行安全的重要设备发生重大变化；

（三）改变船舶航行区域、航线；

（四）出港签证办妥后48小时内未能出港。

34、海事管理机构在监督检查过程中对哪些事项应当在船舶签证簿中予以记载，并通报船籍港海事管理机构？ 答：

（一）船舶受到海事行政处罚的；

（二）船舶发生水上交通事故和船舶污染事故的；

（三）船舶被禁止离港的。船籍港海事管理机构对收到的上述信息应当予以记录，并协助调查处理。

35、哪些船舶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安全检查规则》？

答：中国籍２００总吨或７５０千瓦以上海船、５０总吨或３６．８千瓦以上内河船舶和进出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包括海上系泊点）的一切外国籍船舶。本规则不适用于从事营业性运输以外的军事船舶、公安船舶、渔业船舶和体育运动船艇，但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36、船舶安全检查的内容有哪些？

答：

（一）船舶证书及有关文件、资料；

（二）船员及其配备；

（三）救生设备；

（四）消防设备；

（五）事故预防；

（六）一般安全设施；

（七）报警设施；

（八）货物积载及其装卸设备；

（九）载重线要求；

（十）系泊设施；

（十一）推进和辅助机械；

（十二）航行设备；

（十三）无线电设备；

（十四）防污染设备；

（十五）液货装载设施；（十六）船员对与其岗位职责相关的设施、设备的实际操作能力。

37、检查人员进行船舶安全检查时，应向船方出示什么证件？船长应当如何配合？ 答：安全检查证。船长（驾长）应如实报告船舶的安全状况，并指派有关船员陪同检查。陪同检查的船员应按检查人员的要求，调试和操纵有关设备，回答有关问题。

38、船舶发生哪些事故，都属于水上交通事故统计范围？

答：(一)碰撞事故；(二)搁浅事故；(三)触礁事故；(四)触损事故；(五)浪损事故；(六)火灾、爆炸事故；(七)风灾事故；(八)自沉事故；(九)其他引起人员伤亡、直接经济损失的水上交通事故。

39、《事故调查结论》应当包括哪些内容？

答：

（一）事故概况（包括事故简要经过、损失情况等）；

（二）事故原因（事实与分析）；

（三）事故当事人责任认定；

（四）安全管理建议；

（五）其他有关情况。40、统计水上交通事故，应当符合哪几种基本计算方法？

答：(一)受伤人数参照国家有关人体伤害鉴定标准确定；(二)死亡、失踪人数按事故发生后7日内的死亡失踪伤亡人数进行统计；(三)船舶沉没或者全损按发生沉没或者全损的船舶进行统计；(四)直接经济损失按水上交通事故对船舶和其他财产造成的直接损失进行统计，包括船舶救助费、打捞费、事故调查处理费、清污费、货损、修理费、检(查勘)验费等。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